

徐光啓年譜

K826.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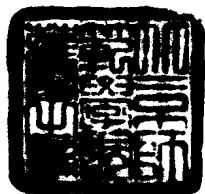
徐光啓年譜

梁家勉 編著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821333



上海古籍出版社

821333

徐光啓年譜

梁家勉 編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經售處：上海發行所發行 上海新華印刷廠印刷

開本 787×1092 1/32 印張 10.25 插頁 1 字數 219,000

1981 年 4 月第 1 版 198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5,500

統一書號：11186·28 定價：(七)1.00 元

新刻甲辰科翰林館課卷之一

官師 九裁 李廷機 選校
荆叢 楊通寶

詔類

擬漢武帝罷田輪臺詔

王家植

詔曰漢興以武功定海內朕續先緒日夜在心迺白
登馬邑之後幾為虜所輕誚朕寔忘之情之往詔下
郡國舉將卒異材及可使絕國者蓋每飯不忘金微
兵燹下也會大將軍驍騎將軍屢出塞頗得其要饒
議者復言匈奴右臂實惟西域朕之不明輕為通譯

鍾
漢書

漢文帝誅薄昭或以為仁厚中有神武田叔熾

梁獄詞或以為善處人母子兄弟之間二事

寬嚴得失何如對

徐光啓

文
關勳
有性

用法如持衡然輕重推後不得執一要於天理人情

之中則量裁度取平而已矣考漢文之於薄昭漢景

之於梁王此可謂寬嚴俱得者也何於周官八議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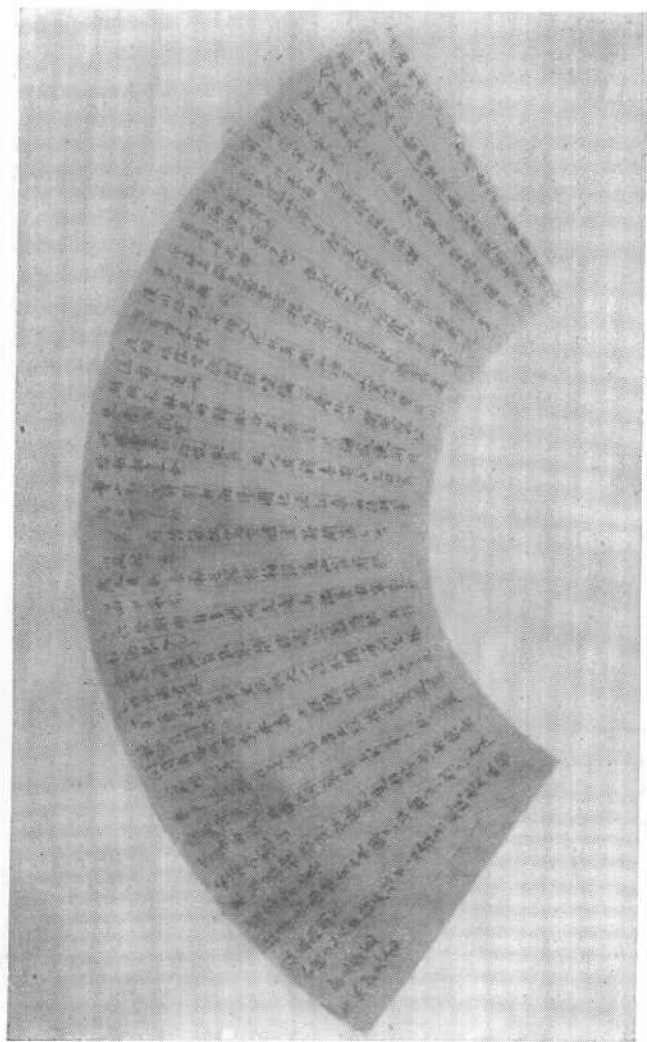
親為首國之宗盟同姓為重况孝王親天子之弟第

而太后之愛子也薄氏外戚眎之縣天且薄太后之

賢豈以弟故使弟亂漢法昭之謀更不詳其顛末第

以爾時母子君臣之際度之烏知非得請於太后而

之
京



徐光啓手迹

目 次

前言	1
敘例	7
譜主大事記	10
譜前之部	15
本譜之部	33
譜後之部	207
譜主撰述年表	229
譜主撰述題目索引	240
譜文附注引用文獻“簡稱”、“全稱”對照表	252
本譜有關文獻一覽	254
本譜人名索引(附: 譜主家屬成員索引、譜主世系表)	274
本譜陰陽曆朔日對照表(譜主出生年月至譜主逝世 年月)	287

前 言

徐光啓是一個有一定代表性的歷史人物。他生當歷史轉折較大的時代，在階級矛盾，民族矛盾，瀕於沒落的封建主義思想和開始萌芽的資本主義思想以至一切新舊勢力相互搏擊越來越激化的戰場上，他的活動都起過一定的積極作用。他既是一位科學家，對農學、天文、曆法、數學、測量、水利等方面，都有一定的貢獻；又是一位溝通中外文化的先行者，對國外（特別是歐洲）的學術、物產和新器物極敏感、極重視，做過不少“開風氣之先”的譯述、介紹、試驗研究、推廣利用等工夫；同時，他還是明代的一位政治、軍事活動家。所以把他一生的行跡輯成年譜，在史學研究上是有其需要的。

“年譜”這種史學資料形式的出現，歷時雖不很久^[1]，但發展相當快，不久就述作如林，蔚為大觀。其中，出現較早的，一般只爲了閱讀譜主著作（特別是散文和詩詞）的方便，“次第其出處之歲月而略見其爲文之時”^[2]，內容簡單，大都附入別集；繼而逐漸加詳，作爲“一人之史”^[3]，離開譜主的詩文集而別出；後來，反映面更廣，不僅是“一人之史”，同時還部份體現了跟譜主有關的人物、事業、學術以至時代背景的概況，那就作用更大了。

後人爲徐光啓作的年譜，以《徐氏家譜》所載的一篇^[4]爲最早，內容相當簡陋，甚至連譜主的出生、讀書、教學、著述以至其他重要活動的記載，都付闕如。這只能算是“履歷簡表”，

不配稱年譜。後來，另一篇題爲《明賢徐文定公年譜初編》的，出現於距今四十多年前的刊物上^[5]。內容差勝於前，但取材不廣，編次失當，脫略、疏陋、舛誤，不一而足，仍遠不愜衆望。

爲了彌補這一缺憾，不忖譾陋，寫出這部《徐光啓年譜》，希望能較真實、全面、系統地反映譜主生平，包括其人、其事、其學以至其時代、其影響、其關係人物等方面史實。

針對這些方面，曾做過如下一些工夫：

(一)訪搜：有關譜主的歷史資料，多數因日久、歷劫以及在清代遭禁而散佚^[6]。其留存下來的，相當多一部份又頗零碎、分散、隱僻、罕流通，極不易知到、見到。所以，當着手伊始，就着意進行訪搜，力求做到“旁搜遠紹”以至“鉤沉闡幽”，薈萃齊全，期其“不漏”。所搜訪的對象，主要是：(1)譜主本人著述；(2)與譜主有關的人物的有關著述；(3)同時人或後人（包括譜主子孫）對譜主的記載（傳記、譜牒、逸事、評論等）；(4)直接或間接與譜主生平活動有關的歷史（包括各類型史書以至官方文書和實錄等有關的記載）；(5)涉及、引及或影響及譜主學術思想的某些專門書（如某些農書、算書、天文書、曆書、水利書、軍事書、宗教書等）資料。

(二)甄選：一般地說，年譜取材，比之傳記，範圍較寬，一鱗半爪的反映譜主個性的“小事”，傳記所不便著錄的，年譜都可包容，這是它的特點之一。這一部年譜，雖因有關資料散佚頗多而深感惋惜；但通過“耕耘”而收穫到的，匯零爲整，還不算少。只是歷年久遠了，其中僞託的、訛傳的、有所誇大的、似是而非的、涉於迷信的，不一而足。從柏應理^[7]到李杕^[8]等傳教士所編的《行略》、《行實》等文獻，固不足盡信，就是跟譜主同時的如查繼佐^[9]、鄒漪^[10]、李彥貞^[11]等人以至譜主子孫先

後所撰的傳記、筆記^[12]等，內容也不無舛誤，不能包下來囫圇照“吞”。鑑於此，這就要求“定是非、明真僞”，審慎從事，做好甄選工夫，期其既“不漏”，又“不蕪”。

(三)組織：對甄選所得資料，要求恰當地組織它，定出義例，包括布局、編次以至措詞用字（參見本譜“敘例”部份），都希望能依照貫徹，達到“不紊”、“不苟”。其中尤其着意的為：(1)發揮年譜的特點，使事件序次，按照它的發生先後，恰當編年排比；其與譜主關係較直接的，儘可能繫月、繫日，使其時序更爲明確。(2)在“俱收並蓄，待用無遺”的同時，爭取做到主次能分明，前後能照應。除“譜文”外，兼照顧“附注”；除“本譜之部”外，兼照顧“譜前之部”、“譜後之部”。(3)在掌握一定義例，保持全譜“一致性”的原則下，要求謹嚴地援據原始資料及其原文，保持本來面貌，做到有根據、可根據。(4)儘可能彌補原來某些事件因年譜體裁局限而被分割、分散的缺點，編製若干以一定主題爲中心的表式（年表、一覽表、對照表、索引等），作爲全譜的構成部份，期能“因針引綫”，便於檢索和類聚比觀。

(四)說明和考證：對資料的來源和所涉及的時、地、人、物、事等關係，擇要分別予以說明或考證，期其“不昧”、“不誤”。其中對紀載偶舛的，真僞難辨的，或傳聞異詞的，仿前人“考異”^[13]成例，探究其所以致誤、所以異同、所以取舍之故。未能肯定的，則疑以傳疑，務求不武斷、不逞臆見。如所援據的原始資料，因版本不同而字句有所出入，也分別作出校注，以便考信。所有這些說明和考證，包括校注，均以“附注”形式，依年次綴譜文後。

如上所述，這部年譜所做的幾步工夫，在主觀上雖要求竭

盡綿薄，努力以赴；可是，程功畢竟有限，完成得都不够好。這裏，特地要指出：譜主在當時以至後世所起的作用和影響，也另有其錯誤的、消極的一面。他的世界觀基本是唯心的，前期受陽明學派的薰陶^[14]，後期又信仰天主教，對此，本來應當“用馬克思主義的方法給以批判的總結”^[15]；但由於個人學養所限，且囿於固有年譜的形式，內容“敍”而不“議”，缺乏分析批判。因而，這部年譜的思想性較薄弱。此外，鑑於譜文較多地引用古書原文，為求語法較一致，全譜因用古漢語寫出，看來也欠通俗。這些，都是這部年譜的缺憾。當然，其它的缺點和錯誤，一定還很多，誠懇地期待讀者們批評指正！

於此，還得附帶提出：管見認為替徐光啓寫年譜，一如替其他前人寫年譜一樣，不妨“百花齊放”，多式多樣并存^[16]。讀者們對這部年譜，假如不以葑菲見棄的話，利用它作為參考資料之一，為譜主另編出一些更全面、更符合需要的年譜或其它形式的總結性著作，那麼，區區“拋磚”意圖，就算達到了。

梁 家 勉

一九七八年一月於華南農學院

附注：

[1] 年譜體裁，係從傳記和譜牒派生。北宋時始有定型和定名。近人謂元豐七年（公元一〇八四年）呂大防所撰《杜詩年譜》、《韓文年譜》兩書，是最早出現的年譜（見梁啟超《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第五章）。

[2] 呂大防《韓吏部文公集年譜·後記》語。

[3] 見章學誠《文史通義·外篇》。

[4] 此譜係徐氏子孫所編，鈔本。後來，李扶編《徐文定公集》，將它冠於集前，題為《徐文定公年譜》。

[5] 近人徐景賢撰，見《學風月刊》第四卷第五至六期。

[6] 徐氏年譜資料，主要應取材於晚明時代作品。這些作品，經過兵燹和清代統治者的禁網，散佚極多。據不完全統計，在銷燬之列的，數達三千餘種，六、七萬部以上。有些雖未遭禁，但因各種劫厄而損失的亦不少。單就“充棟等身”的譜主本人作品說，距譜主逝世僅二十餘年，家中便連“單詞隻字”也幾乎沒有“遺留笥篋”（見徐爾默《題“端闡奏草”》），可想見其散佚程度的嚴重。

[7] 柏應理(Philippus Couplet)，比利時人。公元一六五九年來華，在上海等地傳教，與徐光啓諸孫相稔，曾撰有《徐光啓行略》。

[8] 李杕，字問漁，江蘇南匯人。同治元年（公元一八六二年）入耶穌會。曾撰有《徐文定公行實》。

[9] 查繼佐，字伊璜，一字數修，號左尹，又號東山，浙江海寧人。公元一六〇一年生，一六七六年卒。曾為譜主撰傳。該傳收載於《徐氏家譜》，亦編入於所撰的《罪惟錄》。

[10] 鄒漪，字流綺，江蘇無錫人。曾為譜主撰傳，收載於所撰的《啓禎野乘》。此書寫於明末（公元一六四二至一六四四年間），清乾隆年間，被列為禁書，流傳極罕。

[11] 李彥貞，改名延昱，字我生，又字辰山，號寒村，江蘇上海人。公元一六二八年生，一六九七年卒。曾筆述譜主逸事多則，散見於所撰的《南吳舊話錄》。

[12] 譜主之子徐驥撰有《先文定公行述》，孫徐爾默撰有述及譜主言行以至有關傳說的筆記，均見《徐氏家譜》。

[13] 《資治通鑑》撰成後，司馬光再“參考羣書，評其同異，俾歸一塗”（所撰《進資治通鑑表》語），別撰《通鑑考異》，開創了此例。後來，王懋竑撰《朱子年譜》，也仿其例成《朱子年譜考異》。但這些“考異”均別成卷帙；這裏只仿其意而不盡同其法。

[14] 譜主曾受教於黃體仁，黃氏學宗陽明，“講性學，多所發明”（見《上海縣志》）。譜主對王守仁的學術及事功，亦景仰備至（見所撰《陽

明先生手批武經序》)。這些，可見其所受薰陶的一斑。

[15] 《中國共產黨在民族戰爭中的地位》（見《毛澤東選集》第二卷）。

[16] 前人年譜，不以重複編出爲嫌。例如杜甫年譜，已行於世的，逾十二種。其他一人而有數譜的，不勝枚舉。

叙 例

(一)本譜力求根據歷史唯物主義觀點，如實地依年次反映譜主——徐光啓的生平及其學術思想發展過程；通過譜主關係，同時反映出當時時代背景的一個方面，從而達到“知人論世”、“古爲今用”的目的。

(二)著錄範圍，以譜主的直接活動，特別是譜主畢生的律身、爲學、治事的活動爲重點。同時，對影響於譜主的和被譜主影響的“人”和“事”，包括譜主的家庭成員、師、友、生徒、僚屬、所私淑者、私淑者等的活動情況以至國內外有關的大事和科學技術發展、中外文化交流等情況，都儘可能適當地分別著錄。希望做到能不漏而又能不蕪，能全面照顧而又能重點突出。但只着重第一步工夫，即資料的適當反映。至於第二步工夫，即歷史的分析和評論等，期待能在這第一步基礎上另行着手，這裏暫未涉及。

(三)有關譜主方面的紀載，經過清代統治階級的歧視、禁燬和長時期種種災劫，亡佚很多。但當前散見於古文獻中的仍不少，有待進一步化零爲整，鉤沉闡微工夫。這裏只就所能搜羅到的，依次繫年著錄。其中，有些關係不大的小節，只要能體現譜主個性，跟其學養有關的，儘可能錄入。但有些事涉無稽，特別是一些虛構風傳，託人爲重的宗教宣傳事跡，概予甄別剔除。此外，國外對譜主有關的資料也偶有流傳，這裏部分地酌予著錄。

(四)譜主著作，亡佚極多。這裏就現存的包括散篇和整部的著作，逐一考證其撰期。其中較要的，酌附解題，括其主旨(儘可能節錄原文)，繫於相當的年、月、日下；如無可考，則繫於相近年次，或與其他性質相近的著作，連類同隸。此外，現已亡佚的著作，分別加以考證，依次著錄其目。

(五)譜文儘可能嚴格地保存原所根據資料的面貌，直接引用原文；並以引用號標明。其中語意如欠明確或欠聯貫的，酌增減或稍易其文字；但仍用一定符號或附注標明。要求做到“有根據”、“可根據”。

(六)由於譜文較多地引用古書原文，古書原文又慣藉“文言”表達。求其語法較一致起見，全譜因亦採用“文言”寫出。

(七)譜文以“本譜”為主體，開始於譜主誕生年，終止於譜主逝世年，逐年蟬聯。與一般年譜同例，以年爲綱，按年隸事。就中，關係譜主較密切的事，儘可能兼記月、日。

(八)“本譜”以外，纂輯“譜前”和“譜後”部分。譜前部分記誕生前事，譜後部分記逝世後事。所記均較簡略，以直接關係到譜主方面、承前啓後、一脈相連的事爲限。

(九)譜文提及的人物和譜文某些欠明確的關鍵性詞句或事實，酌附注解或考證。譜文引用資料來源，亦分別注明；遇有出處或版本不一的，以其中較早出現的爲依據。彼此文句如有異同，附以校勘。所有校勘語、考證語、注解語，概不混入譜文中，另以附注形式，綴在各該年下。

(十)譜文爲行文方便，稱譜主爲“公”，有些句中，如以譜主爲主語，則該主語從省(略去“公”字)，逕以述語開始。其他某些慣用詞彙、語法和標點符號，必要時酌定用例，使其一致，以期譜文較謹嚴、較明確、較簡要。

(十一)譜文繫年，別於前人年譜，一律採用公元紀年，所繫月、日，一律依陽曆計算；以求適應當前習慣，便於聯系。譜後附錄對照表，仍可按表查出陰曆年、月、日。

(十二)年譜對時間觀念，例所重視。每記一事，各繫以時。如時同事異，只以時繫於最先一事，其餘同時各事，依次遞記，不繫時。所記事如未詳其具體的時，標以“頃”或“此頃”，表大概在其時前後；或標以“是年”，表肯定在這一年內；或標以四季名稱，表肯定在各該季內（凡標季的，照原所根據的資料，只能依陰曆計）。

(十三)譜文標點符號，與一般習用的相同。就中因所用“括號”較複雜，揭其用例如下：

- 1、“ ”——(1)表引文；
(2)表特定的詞或着重點；
- 2、‘ ’——表引文中的引文（在引文括號內）；
- 3、[]——表引文原無而新增的字（在引文括號內）；
- 4、()——表附加說明；
- 5、《 》——表書名或篇名。

(十四)譜文附注較多，其中《本譜之部》和《譜後之部》，均繫附每年譜文後，數序自為起訖。《譜前之部》因較簡略，其附注只繫附整部（指譜前之部）譜文後，數序亦整部為起訖。又，附注引用文獻，名目頗繁。有些較常引用的，節省其文字，改用簡稱（所用簡稱，另表列述）。

(十五)為裨助譜文，兼便稽檢起見，就譜文著錄範圍，將逐年散見的資料，類聚羣分，各附索引，分別編成若干專表。其中包括：(1)譜主世系表，(2)譜主大事記，(3)譜主著述表，(4)譜主家族及社會關係人物表，(5)譜文引用書目表，(6)譜主生年至卒年新舊曆朔日對照表等，附譜後。

譜主大事記

記例簡述

1. 用簡表形式，標示譜文所著錄的譜主生平大事，期便檢索。

2. 著錄範圍，以譜主直接活動事件為限。其間接有關的不著錄。譜主著述，因已另表按“年”分列（見《譜主撰述年表》），亦不著錄於此。

3. 記文先記“事”，後繫“年”（繫年包括公元紀元及譜主年歲兩項）。每事各為條記，每條記以年次為序。

4. 記文以譜主為主詞的，其主詞一律從省。

5. 每一條記，各依公曆紀元，繫以年次數字。

6. 檢索手續：先按“條記”檢“年次”，再按“年次”在“譜文”（或兼在譜文“附注”）詳檢其“事”。

記 事

繫 年

生。·····	1562	（一 歲）
就傅。·····	1568	（七 歲）
讀書龍華寺。·····	1569	（八 歲）
始讀兵書。·····	1573	（十二 歲）
就外傅。·····	1576	（十五 歲）
師事黃體仁，與王偕春同學。·····	1577	（十六 歲）
入金山衛庠，考取高等，食餼學宮。·····	1581	（二十 歲）

娶妻吳氏。·····	1581	(二十歲)
開始留意水利。·····	1582	(二十一歲)
生子驥。·····	1582	(二十一歲)
在里中教學自給。·····	1583	(二十二歲)
喪祖母。·····	1584	(二十三歲)
赴太平府應鄉試。·····	1588	(二十七歲)
喪母。·····	1592	(三十一歲)
赴韶州府教書。·····	1593	(三十二歲)
在韶州偶遊天主教堂，獲晤郭居靜。·····	1595	(三十四歲)
赴潯州府教書。·····	1596	(三十五歲)
赴順天府應鄉試，中式第一名舉人。·····	1597	(三十六歲)
會試不第，回鄉授徒。·····	1598	(三十七歲)
始晤利瑪竇於南京。·····	1600	(三十九歲)
爲子驥完婚。·····	1601	(四十歲)
信天主教，爲天主教徒。·····	1603	(四十二歲)
赴京應會試，中式第八十八名進士。·····	1604	(四十三歲)
考選爲翰林院庶吉士。·····	1604	(四十三歲)
生男長孫爾覺(附記諸男孫)。·····	1604	(四十三歲)
蓄意改革舊工具，聞樂安縣有“善巧”紡紗 機，託馮應京代訪求。·····	1605	(四十四歲)
迎父至京邸，妻吳氏及部分眷屬隨來。·····	1606	(四十五歲)
翰林館期滿告散，被任爲翰林院檢討。·····	1607	(四十六歲)
喪父，扶櫬挈眷回上海。·····	1607	(四十六歲)
浙直水災，建議留稅金及發鹽課賑災民。·····	1608	(四十七歲)
自閩引種甘藷於上海，從此，甘藷開始向北 方傳播。·····	1608	(四十七歲)